

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調整就讀班級實施要點

105.08.01 訂定

113.11.06 修正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94 年 2 月 22 日台國(一)字第 0940021621 號函。
- (二)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補充規定。
- (三) 本校編班實施計畫

二、調整就讀班級（以下簡稱轉班）原則：

- (一) 學生經編班確定，不得調整就讀班級。
- (二) 如因教育輔導需要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調整就讀班級者，可依下列程序辦理。

1. 家長以書面詳述理由，向編班業務單位提出申請，惟不得指定班級，就讀本校期間，其申請以一次為原則（申請表如附件一，請逕向業務單位索取）。
2. 業務單位受理後，應立即召開編班委員會責成觀察輔導小組，由輔導室指派輔導老師邀集相關必要人員於一個月內予以瞭解及妥善輔導。經瞭解、溝通及輔導確實無法解決者，召開編班委員會研議。
3. 編班委員會之議程時得邀請觀察輔導小組之成員（輔導老師優先）等相關人員列席報告處理情形後，提處置建議案請編班委員會決議。
4. 如獲同意轉班，業務單位視各班人數多寡，編入人數較少之班級或適合輔導該個案學生之教師班級（另詳流程圖）；如不同意轉班，級任導師或輔導老師應追蹤孩子在學情況。
5. 必要時可於會議召開時，邀請擬轉入班級導師參與會議，充分瞭解學生狀況後再編入適合輔導該個案學生之教師班級，俾瞭解學生後作為未來輔導之參考。
6. 編班委員會決議後，結果由業務單位以書面通知學生及家長（回覆書如附件二）。

(三) 學生轉班案件之相關配合措施：

1. 若轉班原因係學生因素造成者，應由輔導處及學務處將其列入個案輔導對象，妥善輔導。
2. 若轉班原因係原班教師造成者，應由學校將其列入輔導對象，除對該師加強視導外，並隨時詳細紀錄其教學與班級經營情形，必要時彙整相關資料提報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對於不適任教師應妥善予以輔導，必要時依教師法等相關規定予以停聘、不續聘、解聘之處理，以確保學生受教權益。

三、本要點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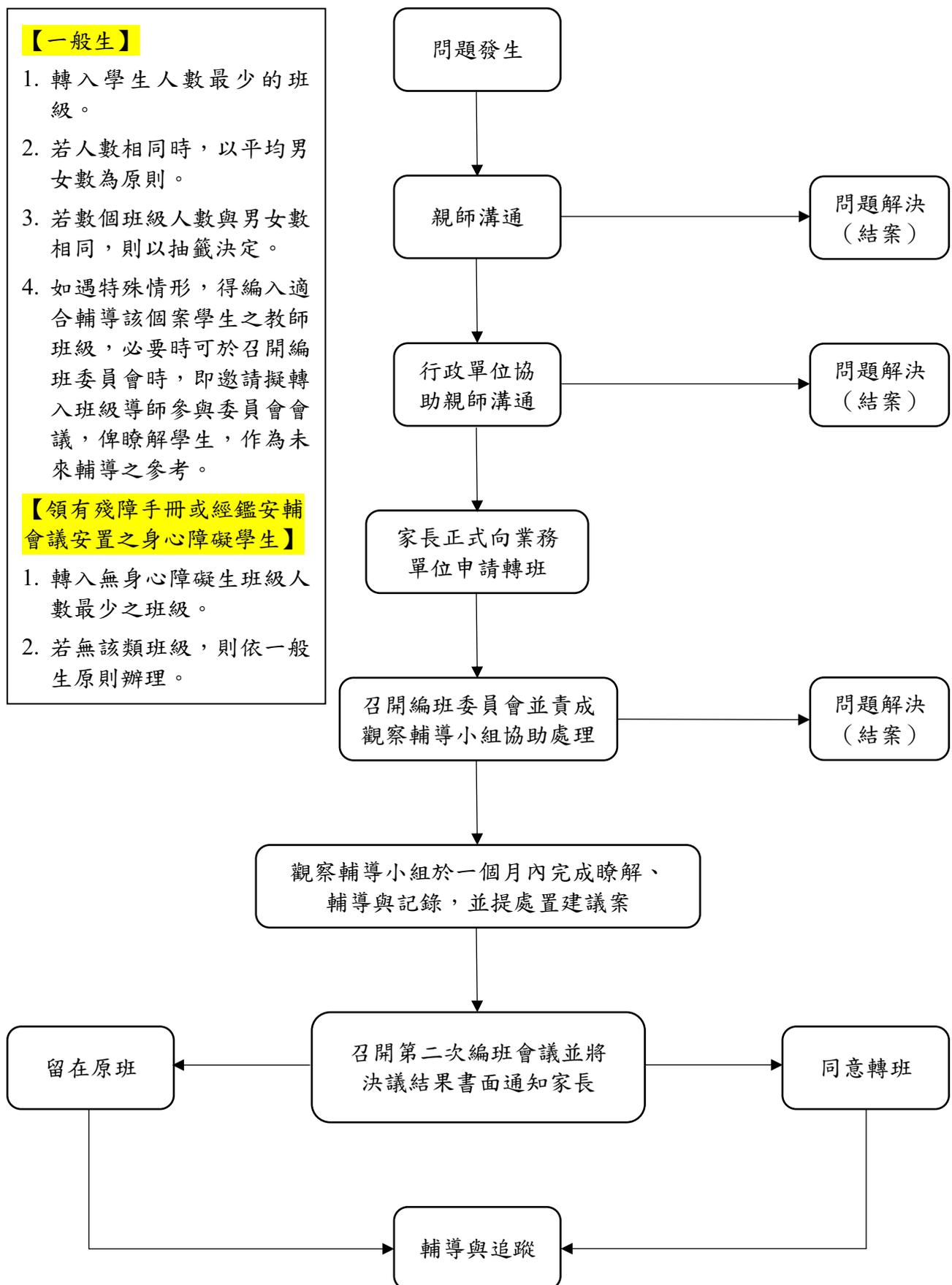
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調整就讀班級流程圖

【一般生】

1. 轉入學生人數最少的班級。
2. 若人數相同時，以平均男女數為原則。
3. 若數個班級人數與男女數相同，則以抽籤決定。
4. 如遇特殊情形，得編入適合輔導該個案學生之教師班級，必要時可於召開編班委員會時，即邀請擬轉入班級導師參與委員會會議，俾瞭解學生，作為未來輔導之參考。

【領有殘障手冊或經鑑安輔會議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

1. 轉入無身心障礙生班級人數最少之班級。
2. 若無該類班級，則依一般生原則辦理。



附件一

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學生調整就讀班級申請表

申請人		學生姓名		學生班級	
與學生之關係		聯絡電話	市話		學生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申請理由 (請詳述)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學生調整就讀班級回覆書

編班委員會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調整就讀班級	
學生○○○，原就讀 000 班，茲因下列原因，做成以上決議：	
1.	
編班委員會執行秘書	編班委員會召集人
注意事項： 1. 就讀本校期間，申請調整就讀班級以一次為原則。 2. 涉及本案之相關學生後續輔導，將交由班級導師或相關人員視實際需要重新提出或持續進行。 3. 對本委員會之決議如有不服，請於接獲本回覆書後，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此致

申請人 ○○○

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編班委員會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